建胜府发〔2021〕4号

大渡口区建胜镇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建胜镇2021年生活垃圾分类
工作计划的通知

为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垃圾分类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根据《重庆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办法》、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的实施意见》（渝府办发〔2019〕82号）、《重庆市深化生活垃圾分类工作三年行动计划（2020—2022年）》、《关于印发大渡口区2021年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计划的通知》（渡分类办发〔2021〕4号）的工作要求，为完成2021年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目标任务，结合我镇实际情况和区级、市级下达的目标任务，特制定本工作计划。

一、工作目标

1.全镇全面开展生活垃圾分类示范，全部社区达标，其中示范社区达到2个及以上，覆盖居民户数达到1.08万户，

其中居民知晓率99%以上、参与率90%以上、投放准确率80%以上；

2.建立两网融合服务点2个，设置定时定点集中投放设施2个；

3.厨余垃圾总量每日7.9吨(其中家庭厨余垃圾分类量每日3吨、餐厨垃圾分类量每日5吨、其它厨余垃圾分类量每日0.5吨），两网融合分类量每日6吨；

4.巩固农村生活垃圾分类示范村1个；

5.城市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达到38%以上，生活垃圾分类处理设施进一步完善，建成再生资源回收利用体系和有害垃圾收运体系。

6.全镇有序推进居民小区楼层撤桶，实行定时定点投放制度，合理安排分类投放时段，建议投放时段为早上7:00-9:00,晚上18:00-20:00。达标社区内小区撤桶率达到90%以上，示范社区内小区撤桶率达到90%；加强分类指导员桶边督导，提升督导效果，投放准确率达到80%以上。

二、重点工作

1.健全工作机制，强化工作组织保障。按照《重庆市深化生活垃圾分类工作三年行动计划（2020—2022年）》的工作要求落实工作任务，镇机关、各村社区配齐配强垃圾分类工作机构和人员，城建办牵头拟定2021年镇工作计划、督导考核，党政办负责镇机关年度工作计划，各村社区制定年度工作计划、进一步完善激励机制，党建办牵头完善党建引领制度，并于5月30日前报镇城管办备案。镇机关、各村社区组织本单位干部、职工注册加入“大渡口区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志愿者服务队”志愿者，并将已注册志愿者名单于5月30日报城管办备案。镇机关、各村社区每月组织开展志

愿者活动至少1次，及时将活动信息和照片报送镇城管办。

2.实现全覆盖，加强责任主体督导。在全镇进一步实现所有责任主体垃圾分类全覆盖，加强部门联动，共同推进垃圾分类工作。镇城管办统筹全镇机关单位、各村社区、辖区企业开展垃圾分类工作；镇党政办负责镇机关垃圾分类工作；镇党建办强化党建引领，组织党员带头开展垃圾分类工作，组织党建共同体开展垃圾分类活动；镇宣传办组织志愿者开展垃圾分类志愿活动，加强垃圾分类信息推送至新闻媒体；各类企业主体按照科室职责分类联系主管部门督促企业做好垃圾分类。镇城管办要对镇机关、各村社区、物业小区开展垃圾分类工作督促检查，协同区教委、区卫生健康委、区商务委、区市场监管局、物业公司对学校、医院、临街门市、商务写字楼、饭店、居民住宅小区的分类工作进行督促检查，各村社区按照属地原则督促辖区企业做好垃圾分类，落实垃圾分类主体责任。

3.高质量建设，发挥示范引领作用。镇机关、各村社区要针对2020年度通报的问题全面开展查漏补缺，要对标对表示范建设标准，抓紧完善巩固2020年打造的示范社区、示范村、示范单位的建设质量，抓好区级示范单位百佳园示范社区、民胜示范村，巩固持续高质量打造示范社区，并适当扩大示范社区数量，2021年新增回龙桥社区、建新社区等2个区级示范社区，进一步提高示范建设质量，以示范引领，推动垃圾分类工作提升，推动全镇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水平提高。

4. **加强主题宣传，营造浓厚宣传氛围。**镇机关、各村社区要认真开展宣传活动，严格按照《2021年度生活垃圾分类工作主题宣传活动计划》（见附件3）要求做好工作计划

安排，每月开展主题宣传活动，并及时报送宣传活动信息至镇城管办。镇机关、各村社区要充分利用墙面、坡坎（堡坎）等固定物做宣传画或标语营造垃圾分类宣传氛围。镇、村、社区、物管单位充分利用村、社区、小区的宣传栏、电子屏、微信群开展生活垃圾分类知识宣传，镇、村、社区要广泛发动门店、商场、银行等社会单位利用 LED 播放宣传垃圾分类标语视频。镇机关、各村社区要积极组织推广重庆市垃圾分类微信公众号，在本单位干部职工、社区居民、企业单位广泛宣传引导，积极关注重庆市垃圾分类微信公众号。各村社区广泛发动发动村、社区、小区的党员、指导员、居民代表、楼栋长、志愿者率先参与垃圾分类投放，积极开展垃圾分类宣传“六进”活动，每月组织志愿者活动不少于 1 次、入户宣传不少于 2 次,形成强大的舆论声势和良好的社会氛围。

5.充分发动各方，积极推动全民参与。镇机关、各村社区要以党建引领机制充分调动党员干部带头，带动社区工作人员、网格员、楼栋长等基层治理工作力量以及物业企业、第三方服务企业、志愿者、垃圾分类指导员、热心市民等积极参与垃圾分类工作。各社区要建立一户一档，做好《大渡口区生活垃圾分类一户一档情况登记表》（见附件 4）的信息录入，开展入户精准宣传，规范入户宣传工作内容，既要敲得开门、说得上话，更要给市民留得下印象，避免入户宣传流于形式。各村社区要积极引导市民相互宣传督促，运用好红黑榜、明星榜、积分奖励等机制，采取通报表扬为主，物资奖励为辅的方式，开展评比激励。各社区按照每个小区实际情况设垃圾分类评比榜，小区规模大的可以楼栋为单位，评比榜张贴在每个楼栋下；小区规模小的可以小区为单

位，评比榜张贴在小区显眼处，以一定的范围进行评比。各村按照每个社实际情况设垃圾分类评比榜，评比榜张贴在显眼处或四分类公示栏进行公示。各村社区要充分使用志愿者、工作人员、网格员、楼栋长开展分类指导、桶边督导，利用培训会、座谈交流会、现场观摩学习等形式开展分类指导员的培训，通过日常工作考勤和年终考评相结合的方式对分类指导员进行考核，真正发挥好其作用，在示范宣传带动上起到关键作用。

6.推进“楼层撤桶”，培养市民良好习惯。因地制宜、循序渐进，推进居民小区楼层撤桶工作，要广泛发动宣传、善于做群众工作，争取到大多数居民的理解支持。推行“定时定点”投放制度，要按照设施设置导则要求，合理设置投放点满足居民投放需求，要因势利导逐步减少分类投放点，尊重居民投放习惯，合理安排分类投放时段，建议投放时段为早上 7:00-9:00，晚上 18:00-20:00。积极培养市民定时定点分类投放的良好习惯，遵循成熟一个小区、撤桶一个小区，顺利推进“楼层撤桶”，撤桶小区达到 90%以上，做好百佳园社区西城佳园、白居寺社区绿地城等小区“楼层撤桶”工作。加强桶边督导，在投放时段开展桶边督导工作，查看市民垃圾分类效果，做好桶边督促引导。

7.完善分类收运体系，提升回收利用率。新建小区应规划建设垃圾分类收集厢房，现有小区结合“老旧小区改造”，镇城管办向区垃圾分类办争取“老旧小区”新建改建垃圾收集厢房指标和资金，完成新增分类投放设施任务。充分利用现有其他垃圾收运点或环卫垃圾站，完善厨余垃圾收集收运点位，加大厨余的收集收运工作，完成厨余垃圾分类量平均

每天 7.9 吨任务量的目标任务。要按照符合环保要求，建立好镇级、小区级有害垃圾临时存放点，由具备生活垃圾收运资质的单位采取定期或预约方式上门进行收运，新增镇机关、中洲半岛小区有害垃圾临时存放点 2 个。研究落实好两网融合服务点建设，镇机关、各村社区要主动联系回收企业或者回收点，全面开展固定回收日活动，积极推广“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再生资源回收模式，实现生活源再生资源与其他类别生活垃圾的统一分类交投、分类收运和资源循环利用，12 月底前建成两网融合服务点 2 个。

8.强化法治保障，助推分类责任落实。镇机关、各村社区要加大生活垃圾分类相关法规的普法宣传力度。镇城市管理执法大队要适时组织开展生活垃圾分类的专项执法检查，对拒不履行管理责任人责任和不履行分类投放责任义务的单位、个人，加大执法检查处罚力度，落实生活垃圾分类常态化执法。

大渡口区建胜镇党政办公室

2021 年 5 月 18 日